

## 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暨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07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4 人，公司董事孙天广先生因病去逝，不能参加公司董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根据股东推荐，同意提名孔祥维先生、雷鸣先生、郑继刚先生、周晓荣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吕福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同意于 2008 年 1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 年 1 月 22 日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07 年 12 月 2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 会议方式：通讯方式

1、请公司股东于2008年1月8日前以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登记内容包括：

兹登记参加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身份证号码、股份转让帐号、持股数量、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

2、公司将在登记结束后，依据登记情况将会议议案表决票等资料寄给股东。

3、股东于2008年1月8日前（含8日）以信函（邮戳为准）或快递等方式将表决单寄回本公司。

(五)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红旗路30号

邮政编码：114042

联系人：周晓荣 王轶

电话：0412-6224590 6224592 6224531

传真：0412-6212111

特此公告

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12月20日

## 附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董事候选人 孔祥维先生

男，1953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海城滑石矿科长、处长、副矿长、常务副矿长、党委书记、矿长，鞍山市第二热电厂常务副厂长，鞍山市热电化工建材工业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 董事候选人 雷鸣先生

男，1966年出生，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矿山机械专业，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鞍山红旗拖拉机制造厂研究所设计员、设计室主任，鞍山红旗拖拉机制造厂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董事候选人 郑继刚先生

男、1965 年出生、吉林大学毕业、学士学位、历任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运输处工程师、数控分厂厂长、生产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董事候选人 周晓荣女士

女、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鞍山红旗拖拉机制造厂进出口公司综合部部长、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主管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

### 独立董事候选人 吕福棠先生

男，1933 年出生，北京政法学院（现中国政法大学）毕业，本科学历，一级律师，曾任华北行政委员会财政局预算处秘书，鞍山钢铁厂计划员，鞍山化肥厂生产计划员，鞍山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鞍山市律师协会副会长，辽宁省律师协会理事，鞍山市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鞍山科技大学兼职教授，辽宁省高级律师评审委员会委员。

# 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吕福棠为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 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20 日于鞍山

# 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吕福棠，作为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提名人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

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吕福棠

2007年12月20日于鞍山